

天下风云一报人

——索尔兹伯里采访回忆录

〔美〕哈里森·索尔兹伯里 著
栗旺 等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90年·北京

A TIME OF CHANGE

© 1988 by Harrison E. Salisbury

Harper & Row, Publishers

责任编辑：毕小元

责任校对：李信淑

封面设计：张 坤

天下风云一报人

——索尔兹伯里采访回忆录

〔美〕哈里森·索尔兹伯里著

栗旺等译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4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双桥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1印张 字数284(千)

1990年4月第一版 1990年4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500

定价：3.95元

ISBN7-5001-0114-7/K·6

出版说明

索尔兹伯里是美国颇负盛名的记者和作家。他写的《长征——前所未闻的故事》在中国出版后轰动一时，并在全中国二十万名中学生评选出的“我所喜爱的十本书”中荣膺榜首。《天下风云一报人》是继《长征》之后的又一力作，书中这位八旬老报人以苍劲、幽默的笔调，娓娓诉说了他几十年的记者生涯，他走遍世界、亲临采访第一线的所见、所闻、所感。他同周恩来、宋庆龄、邓小平以及肯尼迪、约翰逊、尼克松、里根等世界风云人物都有过交往，在本书中专章作了精彩的描述。他经历过许多重大历史时期和事件，以记者特有的敏锐，披露了一些鲜为人知的内幕。此书内容之丰富，视野之广阔，文笔之犀利实为罕见。

本书由栗旺、徐复、许季鸿、难鲁、陶朔玉、邹德孜、刘伟平、毕小元等分章合译，栗旺通校。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89年4月

目 录

卷头语：小议新闻自由.....	(vii)
1 风雪夜归人.....	(1)
2 《纽约时报》内外	(7)
3 大都会的垃圾.....	(17)
4 扬克斯是啥玩意儿？.....	(24)
5 畸人急景寒宵.....	(32)
6 公牛掌权，无法无天.....	(44)
7 《恐惧与仇恨》一文始末	(55)
8 肯尼迪哀史.....	(67)
9 铁幕一瞥.....	(76)
10 罗生门和华沙秉烛谈.....	(86)
11 吾妻夏洛特.....	(96)
12 高山大漠都是水厄.....	(107)
13 东越边境.....	(119)
14 从河内看北京.....	(127)
15 圣诞节与战争.....	(137)
16 鹰鸽之争.....	(147)
17 谎言种种.....	(158)
18 林登·约翰逊其人.....	(171)
19 莫测高深的尼克松.....	(185)
20 东方奇缘.....	(198)
21 莫斯科羁旅.....	(213)
22 对华政策.....	(223)

23	苏中·之战·····	(234)
24	万里长征寻迹·····	(243)
25	智勇双全周恩来·····	(256)
26	在孙夫人家作客·····	(265)
27	邓小平，卷土重来未可知·····	(274)
28	编辑部新来的年轻人·····	(287)
29	闲话里根·····	(304)
30	争鸣世界·····	(316)
31	舍生取义，死亦无憾·····	(325)
32	佛罗伦萨遐想录·····	(334)

一整夜，我坐在707型客机宽敞的软椅里，以手托腮，搭乘这人称“红眼”的通宵航班，从旧金山直飞纽约。那是1967年1月11日（星期三）子夜时分，我在越南战场敌后河内逗留两周之后，倦游归来。此刻我的脑子被喷气推进器的单调嗡嗡声吵蒙了，只是没头没脑瞎想一气，忽而倒回北越，忽而盘算纽约。我在河内躲在单人防空壕里眼看B-52轰炸机当头飞过。真是咫尺死生；纽约呢？我发回来的消息，已经在那儿闯了大祸，此去说不定有灭顶之灾。

深入敌土是如此的错综复杂、千回百折，而未入国门却已令我先怯怵于汹汹然的鼓噪。此时的一事一言都产生了高于实际的夸大效果：我圣诞前夕关于炸后河内和平民伤亡的报道；约翰逊所谓美机轰炸命中的只限军事设施之说的破产；类似的冲击波对美国 and 全世界的震动；白宫和五角大楼此时的羞怒恨恼；——无不如之。

前途如何，自非安坐707中的我所能逆料。这个蹊巧又倒运的采访任务原是《纽约时报》派给我的，现在它又坚如磐石作我后盾，岿然如矗立43街街头的《时报》大厦。它真能做到这一点吗？《时报》现任编辑主任、我二战期间在伦敦结识至今的老友克利夫顿·丹尼尔君嘱我火速回社，一路避开记者。在河内时国内对我的函电交加已使我悚然于大难之将至，事不可测若临飓风。报社早做好了应变处惊的准备。战局的发展，约翰逊政府的命运，乃至整个《时报》的声誉，我的记者生涯，都在经受考验，前途难卜。

我从河内东归途经香港曾作逗留，一以写完我越行的总结性报道，二则稍觐物候气象。我见到了三位久识的记者。他们对我诘责之苛严，对我见解之讥嘲，对我文德之疑惑，使我愕然大惊。听说竟有人打趣我为“《胡志明时报》记者，河内·哈里”。

飞机到旧金山，《时报》人员华莱·特纳和泛美航空公司的公关人员罗宾·金基德早已把各事安排妥贴。他们在乘客下机前把我从驾驶舱接下来坐上华莱的汽车。我在机场的地下室里见到了第一次去西贡采访的《时报》驻华府记者托姆·威斯克，当下不免一番长谈。

形势不妙，可以说很危险。——威斯克这样告诉我。

“约翰逊火极了，恨不得一口吞了你！他简直要派一架B-52到43街，给《纽约时报》的人看看，真格的“外科手术”轰炸是怎么一回事。

“是啊，”威斯克深沉地说，“你得小心。那家伙像热锅上的毒蛇。”

危险啊！人人这么说。《华盛顿邮报》（另外还有几家）也跟着对我起哄。威斯克说：“这些人是忌妒《时报》，忌妒你出风头。不过，情况确实很严重。《邮报》为此发表了社论。我的老同行查尔·罗伯茨写了不少刻薄的文章。阿尔特·西尔弗斯特，多次大选采访工作中曾与我有百里同车之谊，这时却在为五角大楼对我大张挞伐。

“你留神，这回可是真刀真枪。约翰逊要开杀戒。”威斯克说。

我没有告诉他们，林登·约翰逊正是我回国来必须要见的一个人。我从河内带来一个只许说给他那两扇大耳朵听的机密口信，其作用足以影响到和战前途。斯各特·赖斯顿已经安排好我去见国务卿腊斯克，但约翰逊却闭门不纳。赖斯顿后来跟我说：当时总统火气太大，他的新闻秘书比尔·莫耶斯不敢问他要不要见

冻。

我得承认，我原知形势不妙，却不知严重到这种地步。我们在机场地下室谈了一两小时，然后，威斯克去候机厅，华莱开车穿过形形色色的行李车、油罐车、运货车，把我送到我要乘坐的707下边。

“我们让你坐运伙食的升降车上去，抢在乘客头里。门口那儿有一群记者吵着要找你呢。”

伙食升降车里的人没有管我，我便从服务员专用通道进了机舱，在甬道中部找到了座位，安置妥当，拿起一份《旧金山纪事报》看了起来，这份报真有本事，整个第一版根本不见一条新闻，所以一时间使我脱离了尘世的烦恼。一会儿，上人了。这次“红眼”航班客人特少，很清静。我听到下边在嚷嚷，是记者，吵着要上来。“我知道他在飞机上，”有人大声说，“乘客名单上有他名字。再没有别的飞机去纽约了。”声音越来越大。我尽量往下坐，不能让人看见我。此时飞机将行，只见奇峰突起，一个金发蓬松的年轻人忽然出现在前舱，四处张望，其势汹汹：

“我知道他在这儿，一定在这儿。”我使劲沉底，不想让人看见脑袋。但我忽又心中一震，难以自持。我很想站出来攘臂高呼：

“我在这儿！你想问什么？”这时一位空姐和一个壮汉乘务员正在把那个年轻人推推拉拉请出机舱。我几次想上前，又被一个警官和一个保卫人员挡住了路，过不去。我终于抑制了我的一念冲动。这可不是一件记者之间的矛盾啊！我恍然大悟，在我面前的是一匹狂暴的公牛，而约翰逊脖子上的几根毒箭正是我插上去的啊！此时忽闻机声猛作，机身滑向跑道，驶过红灯绿灯，一飞冲天。旧金山这一关总算过去了，我心中甚是安慰。但纽约这个交叉火力网又怎么闯？旧金山那帮记者准会通知他们在纽约的人到肯尼迪机场等着我。

却说约摸一个月以前我接到了那封嘱我速去巴黎取签证去河内的暗语电报。这一纸文书竟改变了我的生活，而一时之间，其

影响竟及于世界。

在此之前，我已作好准备，停止了一切其他活动。我把调查肯尼迪刺杀案所得的新材料封存起来（至今还在架子上落灰）。我给大儿子迈克尔打电话，告诉他我不能参加他年三十的婚礼了，一切由夏洛特代理。小儿子斯蒂芬的圣诞节活动也由她领过。至于我们两夫妇，今年（婚后的第三年）就不在一起过圣诞节了。我布置停当，便买了一张去巴黎的机票，萧然就道，东飞河内，投身于干戈未歇的是非场，因缘时会而成了举世瞩目的人物。

我似乎是在过电影，眼前出现一幕幕的越南镜头，跟我想象的不一样：这些人十分顽强，很热情，很人情味，却又十分顽强，尽管身无退路也在所不顾。河内的困难何在？不在轰炸，也不在我们扔下的所谓“懒狗弹”（一种散子、迟爆、旋转、开花的炸弹束）。河内担心的是另一种比约翰逊想得出来的更大的危险：中国可能切断它对北越的大米和其他供给！没有米当然就要饿肚子。这情况，约翰逊可知道？当然不知道。他信吗？恐怕未必。如果信了，他愿意借此跟北越开谈吗？要不，他会不会越发加强轰炸，教他们饿死炸光？我敢跟约翰逊直言吗？我反复思考其中的利害得失，不免忧从中来。我想，约翰逊也许宁愿把我搞死，也不愿意听我跟他汇报我带回来的信息。再说，眼前我又怎么去应付那帮死守在纽约机场的记者呢？这次是再也脱身不了啦！我前临伏击，心中惶恐更甚于二十天前飞机在墨黑的周遭中降落河内之际，其时只见荷枪上刀的武装士兵闯进机舱，用强烈电光照我的脸。我踉踉跄跄走下飞机，不知自己身在何境，还能活得多久。

我猜想我刚才是在飞机上睡着了，因为忽觉机舱在降压，我的耳膜有震感。我们落地了，在跑道滑行了，最后站住了，机旁灯火齐明。我拿起我的老式雷明顿手提打字机（此物乃合众社在1942年我去伦敦担任战时记者前发给我用的，迄未归还，实为不

义之财)走下飞机。此时机坪空空如也，寂无一人。除了我的夏洛特，亭亭若娇杨玉立，眼色晶莹，唇间含笑。拥抱间，不觉泪之双流。

我说：“哎，我回来了，亲爱的。”

“我可想你了，”她说。

“我也想你，”我说。

“特别是圣诞节，”她说。

“我也一样。”

我们不再说话了。我从行李传送带上取下我的大旅行包，匆匆坐上一部出租汽车，向我们在纽约市内东84街349号的一栋棕色石头房子驶去；一路上二人偎依不舍。我记不起那晚我们睡没有，恐怕没有。我们上了床，我好一阵不说话，夏洛特也不。终于，她先开口了：“那个约翰逊，我恨不得用手掐死他！”夏洛特是水晶一块，干脆利落，绝不含糊。“要是他落在我手里……”别说了，我跟她说。什么也别说了。我脊梁上起了一阵寒颤，令我想起俄国。屋里有没有窃听器，我们没法知道。特纳和威斯克在旧金山警告我的话凿凿在耳。危险啊！可是夏洛特不管，一个劲儿往下说。我用手捂她嘴，悄悄说：不许说。不许再说了！你知道吗？他们只要有办法，就会把我们搞死的。谁知道他们听得见听不见？她瞪眼看我。我点点头，板着脸，用食指压在嘴唇上，一声不吭。我照我在俄国学到的那一套在做。千万别说什么不好说第二遍的话。住嘴！悄悄话也不行！这时我想我是有些歇斯底里了。我相信夏洛特一定会这样看我。她神色惶惑地盯着我：这个男人，这个我三年前嫁了他的男人，究竟是怎么回事？才多久，就变成这副腔调了！今后呢？我哪里有准话跟她说。危险啊！——我就知道这个。

第二天上午十点，我去了《纽约时报》，只见门厅墙上还挂着奥克斯先生的嘉言条：“日日新开端，朝朝新世界。”此语我颇怀疑，我颇怀疑。我还没有跨进本市版编辑室，阿贝·罗森塔

尔已经赶着出来迎我。我们在二十年前成功溯联合国大会期间就相识了，当时他很年轻，瘦得像铅笔杆，现在有点面团团起来，当上了《时报》的本市版主编，还要继续高升的样子。

他一把抱住了我。他是一个容易动感情的人。

“你怎么搞的，哈里森？”他冲我嚷嚷，“你是怎么搞的？”

这话问得有理，但回答谈何容易。事情要从很久以前说起，那时我在俄国呆了六年（经历了斯大林的晚年，斯大林之死，以及随后发生的一切）回来刚调到本市版，另开一个新张。

我怎么搞的？下文如何？我得先去见克利夫顿·丹尼尔，研究研究再说。我也还要好生琢磨一下几个大道理：是什么东西把我推到这么个地位上来的？我是怎么过来的？现在又向哪儿去？

写文章常易流于夸张，我重读本书首章，就觉得情节味儿似乎浓了些。不过，恐怕也非此不足以说明，时间才到八十年代，而离当日越战所引发的种种狂暴、激昂、怨愤、沮丧、呼号以及险些使美国社会为之摧折的澎湃心潮——离开这一切，却已遥远不堪了。回想自南北战争在萨姆特堡爆发以来，美国史上还不曾有一件事弄得全国人民像这么对立过。1967年新岁之际，我和友朋知交中竟无一人敢断言大局将伊于胡底。

过去十年，我一直注视着美国国内的风云变幻，却无由把握其何去何从。在静观万物的功夫上，我原以为健于常人，不过这也难说。我感到，在观察世运时，我总力求站得高，看得远一些。我在二次大战中任驻外记者多年后回纽约略事休息，便又孑然一身远去俄罗斯这冷战疆场上的某种无人地带，一住六年。在此期间，我亲历了斯大林晚年制造的恐怖、黑暗，每晚在大都会旅馆那间阴暗的393号室入睡前，没有一次不想，一觉醒来会不会有战神的魔掌来掀我床上的被子。

那些年，我远离美国生活，自以为这样可以使我眼光更加客观敏锐。今天我不作此想了。当日我僻处莫斯科，美国国内喧嚣一时的麦卡锡主义，整肃中国通事件，阿尔杰·希斯间谍案，处死罗森堡，以及常登报纸头条的伊斯特兰参议员的狂论等等，我都只能侧耳遥听而已。

待我返回纽约，艾森豪威尔时代的庸人政治已经给那股狂热降了温。我奉派前往普林斯顿报道阿尔杰·希斯获释后的讲话

时，校园警察密布，社会舆论沸腾。我向《普林斯顿人》的一位年轻编辑询问同学的情绪如何，只见他费劲地把套着灰法兰绒长裤的双腿和穿着哥多华粗革浅口皮鞋的双脚抬起来架在书桌上，坐在软椅里，懒洋洋地长吁一声：“无所谓！”我以为这一声真是为这个时代作了总结。

这是五十年代中期我重归故里的情景。1966年底我在河内的处境又如何？我久驻苏联返美时，显然并没有派我去越南的安排。我的回国确实轰动一时：我写了斯大林时代的终结，分十四章连载，海报事先贴遍全市。可是现在我又得投入新的工作了。我必须重新熟悉《纽约时报》，重新熟悉美国。我感到我现在既不了解我的报纸，也不了解我的国家。

却说1954年11月大选后一二日，我离开纽约阿尔贡昆旅馆的斗室，往西经过《时报》广场走向馅饼切片似的《时报》塔楼，颇有如见故人的亲切感。想当年，是阿道夫·S. 奥克斯说服了市政领导，才得以用他的报纸为这个广场命名的。

我沿第43街走到229号门牌，进入《时报》大楼，这是它1911年以来一贯的社址。若去文化人聚居的格林威治村，这儿是曼哈顿的中间偏右；若去公园街住宅区，则为中间偏左。这种巧用地理术语的隐喻，我以为对《时报》来说倒也恰到好处。

我这天的任务是向本市新闻版主编弗兰克·亚当斯报到。此君敏于思而面团团，气色红润，盖得力于三两杯饭后的马蒂尼酒。他立意要在《纽约时报》上处处传播真理，非此不乐。（惜乎真理有时一言难尽。）

这时我任《时报》记者已有六年，但一向不在纽约市内工作，与亚当斯从未谋面。我过去长驻莫斯科，现在要将它抛诸脑后，转而研究美国了。这些年，我见识了斯大林的俄国，报道了二次大战，逃过了黑社会头头卡彭控制下的芝加哥和罗斯福的新政。但我对于《时报》那座十五层高的城堡和里边的老编们，却不无惴惴之感。说起此辈，我想即使饱经沧海的英国船长布莱，

在他们面前也会自愧不如的。却说其时我四十六岁，膝下二子，做记者也足足二十五年了，可是当电梯门一关，声气轻柔、面貌端好的黑人杰西·休斯按下了黄铜手柄，把我倏地送上三楼时，我的脉搏不禁加快起来。奥克斯先生从老家田纳西州着实带来不少黑人，休斯就是一个。《时报》所有电梯工、搬运工无不出自田州，但在本市版编辑室、广告部、发行部里，却不见一个黑人。这一片白茫茫，原很耀眼，只不过当时没有引起我注意罢了。我也没有注意到妇女不多。《时报》本市版只雇了两三位女记者，其余的妇女除秘书职员外多在“妇女部”撰写《美容新谈》、《南瓜馅饼制作法》、《育儿须知》，以及《长岛喜讯》等等，这是在《时报》不曾步美国社交问题权威埃米莉·波斯特女士的后尘追求新潮流时的情况。后来，奥克斯先生请来几十位妇女，专写著名的札巴斯食品店、豆腐的营养、好氧症、厌食症之类的文章，所下的功夫远胜于介绍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和林白驾机直航巴黎的壮举。

二次大战期间，本市版编辑室一度出现不少从史密斯和瓦萨地区来的校对女郎，代替离职参军的男青年。不过这种阴盛阳衰的事只是曇花一现。后来发现（盖伊·塔利斯一口咬定）有一位多能鄙事的领班，在对街迪克西旅馆（后改名卡特旅馆）筑金屋藏得一娇，给她做“随来随干随付钱”的临时活，此事一出，报社对女职员遂又关上了大门。

却说这日上午，阳光明媚，我一路来到本市版编辑部，门外没有接待，没有护拦，没有电铃，大步往里走就是了。报社的沿街大门也是这样的：没有穿制服的警卫，没有防弹玻璃，没有塑料身分证，没有来访登记手续，大门一天二十四小时、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都敞着，圣诞、新年也不例外。

本市版编辑部基本上还是五十年前大楼落成时的格局，陈设朴素，有空调，但不隔音。没有盆花，没有单间办公室，没有专用休息室，没有抗静电的整铺尼龙地毯来保护计算机环境，实在

也看不到什么计算机。除编辑主任特纳·卡特利奇在临43街的拐角处有单间办公外，别人一概合在一间大屋子里办公。没有五花八门的装饰；房间从顶板到四壁一律刷成浅灰色；交叉拼接的橡木地板满铺一层工厂用的耐磨棕色油毡，用黄铜宽条码住。一切唯求实用，简朴的场所为简朴的工作服务。一模一样的办公桌比列宁的俄国更加“普罗”，跟毛泽东的中国一样平均主义。后来，一有机会我总要领莫斯科的来客参观这间房间。他们对苏联的阶级差别已经习以为常，总觉得在特殊的楼层给高级笔杆子布置专室，叫秘书围着大编辑转，报社门口由全副武装的军人站岗，乃是天经地义的事。殊不知在这里西43街229号，竟没有专用办公室，没有秘书，没有调研助手，没有任何显示级别的东西。今天，我眼前只见两百张空桌子、空转椅，一排接一排，等待编辑和撰稿人到来。倾斜的桌上各放一台标准式雷明顿牌打字机，桌面铺了不透水的绿桌布，放上淡黄色的拍纸簿，相映成趣。

漫漫二十年间，此间便是我心之所寄，无论我是在太平洋沿岸跟踪艾森豪威尔，或沿铁路逐站报道尼克松在俄亥俄州的竞选活动，或不择手段设法进入阿尔巴尼亚，或乘车颠簸于戈壁沙漠中，或在北京与周恩来共餐，或在河内防空洞躲避空袭，一概如此。任我走到哪里，我一闭眼便想到我文章寄回之日发排前的一道道工序：我能想象得出，版面设计员如何计算标题字数，在原稿上标出非同小可的三个字母：BLR（此法沿袭至今，意为“必须署作者姓名”）的情景。别的或许淡了，唯有一点依然鲜明：出色的报道才署记者姓名，以示嘉奖。有些记者工作多年，姓名却从来不曾见报。

那一天我踏入本市版编辑部的大房间，只见它一边临43街，另一边是44街，足足占了一个街区，窗中望去，视野也有四分之一条街，面积大约一英亩。环顾室内，十五英尺高的天花板上安装了黄铜灭火喷水口和铝质无影灯；长宽各二英尺的立柱支撑着

上一层楼里满是铅字的排字车间，一屋子老工人（无不年近古稀），操纵一台台铸条机，字母出来后整列排行，在厚重的钢盘子里把闪亮的金属字条拼成印页，打入楔子，挤紧各版版面，才去浇制铅版。这个表演格腾堡印刷术的房间，和伊朗的伊斯法罕市场一样神妙（两者不无相似）。渐渐，有玻璃隔墙和除尘防静电设施的电子计算机室相继侵入这个车间，一点点扩大地盘，真是日新月异。那些白发丛生的排字工不能适应，于是随着新技术向前推进，工资表上此辈的名字便越来越少，终至四层楼上不再传出机器的轰鸣声。

我注视着本市版编辑室壁上高处的电子指示屏，上面排列着从一到六十的数字系列。报纸开印的时间迫近，便见代表版面的数字加速闪灭，而那些载着浇铸好了的铅版的铁车一部部驶过四楼的地板，在我们头顶上隆隆作声。大家不住抬头注视电子指示：忽然，第八版的灯灭了。接着，十四版也灭了，只剩下一、二、七各版（七版是一、二版的转接页）的灯还亮着。最后一次，三灯齐暗，各版都妥了，报纸就此编完。我写的报道排在哪一版呢？是头版吗？这时，大楼地下室最底层的印刷机开始转动，整栋大楼便簌簌颤动起来，噪音大作，像是远处有狮子醒来咆哮。这时从电梯间传来阵阵油墨的幽香。开印了！不久，一位中年勤杂工匆匆进屋，扔下几份刚下机器的报纸样张。屋里一片寂静，记者、编者都埋头看起报来：记者找自己的文章，编辑挑毛病。天长日久，如此这般，本市版编辑部的周遭陈设、工作程序无不深深印入我的脑海。不论我为采访新闻跑到哪个天涯海角，当我回纽约走进本市版时，总像捉迷藏的孩子解帕睁眼时，庆幸自己终于平安回家，重享自由。此乃我最感亲切之地：谁的脑袋一转，谁的声调一变，我就知道是不是出了什么大事。

记得1960年某日民权运动高涨之际，我从亚拉巴马州的伯明翰市回到报社，得知有人控告我犯了诽谤罪，索赔三百五十万美